

國立中山大學與國立高雄大學合校評估與規劃小組

第三次會議紀錄

時間：108年5月10日（五）14:00-17:00

地點：行政大樓 7007 會議室

主席：蔡秀芬副校長

紀錄：吳佩玲

壹、主席致詞(略)

貳、確認上次會議紀錄(確認)

【討論案第一案】本校與國立高雄大學合校評估與規劃報告(初稿)，提請討論。

決議：

22項合校議題	決議
一、關於校名為何選擇中山大學	一、校名目前仍應依行政會議及校務會議之決議，研議文字內容修正為「…，校名目前是以「國立中山大學」為原則。 二、惟校名是否保留彈性調整空間，建議應於校務會議中提案審議。
二、系所重疊高、系所如何整合	請各院系所可先盤點學術資源並預先規劃，俟未來校務會議同意成立合校推動工作委員會後再妥為研議，以適時將院系所調整、納編、增設等規劃納入意向書及計畫書。
三、雙方學術落差	一、評估報告內容文字應以中性字眼呈現，除「3. 雙方學術落差」修正為「3. 雙方學術表現比較」外，報告全文遣詞用字亦請一併潤修。 二、請校務研究辦公室與各院收集彙整二校學術表現質量、獎項等數據資料，納入本項研議項下。另請研發處就本項雙方學術表現之詳細比較，補充說明。
四、合校對世界大學排名的影響	請校務研究辦公室依代表之建議調修 QS 排名之預測分析與其他本項相關研議內容。
五、合校後如何進入 QS200 大	研議內容潤修後通過。
六、爭取合校經費補助規劃	研議內容潤修後通過。
七、合校之資源是否會稀釋	研議重點應納入學生關注之社團經費、宿舍、交換生名額、獎學金等資源稀釋問題，請學務

	處、國際處、教務處補充納入相關規劃，以因應廣大學生之提問。
八、兩校財務狀況比較	同意通過原研議說明內容；惟少部份文字應儘量中性化。
九、兩校教育經費補助差異	補充高雄應用科技大學、高雄第一科技大學、高雄海洋科技大學合校前後教育部基金需補助情形及相關法規規定。
十、合校後三個校區未來之規劃	一、有關合校後校區可新建建築物之面積，請總務處確認。 二、有搬遷與新建大樓需求規劃之學術與行政單位，建請初步將校舍規劃補充納入；至於細部規劃則俟校務會議同意合校推動工作委員會成立後，由合校推動工作委員統籌研議。
十一、合校後之校區空間規劃與搬遷	考量效益及管理層面，未來若合校，建議規劃新建共同教學大樓及共同大型實驗室。另有搬遷與新建大樓需求規劃部份，建請有關需求之學術或行政單位將初步校舍規劃一併補充納入說明。
十二、合校之兩校區有些距離，學生跨校區選課交通之規劃	一、請教務處調查各校多校區選課方式後，研議規劃合校後跨校選課方案，補充列入。 二、請總務處研議規劃合校後二校區交通接駁可行方案(包括每日班次)，補充納入說明。
十三、合校學生之畢業證書如何發放	同意通過原研議說明內容；惟應加附教育部及其他學校之可行方案供參。
十四、合校後大學部選修通識課程的規劃	請西灣學院參考台、清、成等有多校區選修方式，研議相關規劃後補充納入說明。
十五、合校後在高大校區之學生住宿空間不足，如何規劃？	一、為保障學生住宿之需求，合校後校舍初步規劃新建約 1,000 床之優質學生宿舍於原高雄大學校區，以應學生住宿之需求。 二、有關合校可建築面積與其他專業用語，請洽詢總務處後進行文字修正。
十六、合校後學生社團是否整併？經費是否減少？	學校支持學生社團活動，故合校後社團經費只會增加不會減少。
十七、合校是否影響交換生名額及經費	請國際處就本項因應規劃再補充說明。
十八、合校後是否會再與其他學校合併	同意通過原研議說明內容。
十九、為何選擇高雄大學合校	請校務研究辦公室將有關「中山高大高師大基本資料調查與比較」相關資料補充納入說明。
二十、關於合校後老師升等評鑑之規劃、教師轉換系所之規劃	研議內容潤修後通過。
二十一、合校後如何保障職	同意通過原研議說明內容。

員權益原則	
二十二、合校後如何避免如他校合併後各自為營	文字內容以明確簡明方式呈現，修正後通過。

執行情形：已依逐項決議及各單位針對各議題之研議方案，強化「本校與國立高雄大學合校評估與規劃報告」之內容，提第三次會議討論。(確認)

【討論案第二案】有關校友在 i-Concern 平台發起「反對中山大學與高雄大學併校」連署案，提請討論。

決議：本案依討論結果逕予回覆 i-Concern 平台，不再續提相關會議審議。

執行情形：已依決議於 108 年 5 月 8 日回復 i-Concern 之簽文在案。(確認)

【第三案】有關同學在 i-Concern 平台發起「舉行併校公投，落實校園民主自治」連署案，提請討論。

決議：本案連署未達行政程序審議門檻，故不予討論。另尊重學生依學生自治精神辦理公投，若期公投結果作為未來校務會議決議之參考，建議於校務會議提案討論之前完成公投程序。

執行情形：無需執行。

【臨時動議第一案】有關公聽會會議紀錄與合校專區-合校願景建言回覆，於全校合校專區網頁公告呈現方式，提請討論。

決議：

一、15 場公聽會以分類彙整方式公告，有關發言內容在無礙原意下為文字潤飾，回應內容則以本小組分類彙整討論決議通過「合校評估與規劃報告」之 22 項說明為統一回應。

二、合校專區-合校願景建言，僅公告回覆本小組討論決議通過「合校評估與規劃報告」之 22 項說明內容，該專區之建言提問內容則決議不公告。另外，學生會得推派代表查閱所有建言提問是否均已納入上述 22 項彙整問題中。

執行情形：本案請代表再考量文字潤飾不易，及資訊公開原則，擬請圖資處將相關紀錄、報告，放置於本校之會議紀錄平台。本校教職員工生憑使用者帳號及密碼均可進入閱覽，但不開放給校外人士。

本案再議：本案有關公聽會會議紀錄與合校專區-合校願景建言，於本校合校專區網頁公告呈現方式。經與會代表重新討論後，決定投票表決，本次會議應出席代表 29 人，實到 16 人，表決結果如下：

1. 15 場公聽會會議紀錄公告呈現方式：贊成於合校專區網頁公開者 4 票；贊成會議紀錄檔案僅能現場查閱者 9 票；其他未作表示。
2. 合校願景建言回覆呈現方式：贊成於合校專區網頁公開者 0 票；贊成 75 則建言檔案僅能現場查閱者 13 票；其他未作表示。

決議修正：依多數共識決結果，決議修正如下：

- 一、15 場公聽會會議紀錄與合校專區-合校願景建言檔案存放蔡副校長辦公室，並提供檔案紙本供現場查閱。
- 二、公聽會會議紀錄與合校專區-合校願景建言回覆，統一以本小組分類彙整討論決議通過「合校評估與規劃報告」放置於本校會議紀錄平台，並於合校專區網頁上公告相關會議紀錄平台之連結，以利教職員工生查閱。

參、討論提案

【第一案】

案由：有關「本校與國立高雄大學合校評估與規劃報告」(修正稿)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有關「本校與國立高雄大學合校評估與規劃報告」(初稿)，已依據 108 年 5 月 2 日合校評估與規劃小組第二次會議決議，請

各單位針對報告中 22 項合校議題與研擬方案逐項研議強化方案，完成本報告(修正稿)，提請代表討論，以完善「本校與國立高雄大學合校評估與規劃報告」內容，俾利據以提送行政會議與校務會議報告。

決議：

一、22 項合校議題決議如下：

22 項合校議題	第二次會議決議	本次會議決議
一、關於校名為何選擇中山大學	<p>一、校名目前仍應依行政會議及校務會議之決議，研議文字內容修正為「…，校名目前是以「國立中山大學」為原則。</p> <p>二、惟校名是否保留彈性調整空間，建議應於校務會議中提案審議。</p>	<p>研議內容修正後通過。 內容增列「校名是否保留彈性調整空間，可於校務會議中提案審議。」</p>
二、系所重疊高、系所如何整合	<p>請各院系所可先盤點學術資源並預先規劃，俟未來校務會議同意成立合校推動工作委員會後再妥為研議，以適時將院系所調整、納編、增設等規劃納入意向書及計畫書。</p>	<p>同意通過研議內容。</p>
三、雙方學術落差	<p>一、評估報告內容文字應以中性字眼呈現，除「3. 雙方學術落差」修正為「3. 雙方學術表現比較」外，報告全文遣詞用字亦請一併潤修。</p> <p>二、請校務研究辦公室與各院收集彙整二校學術表現質量、獎項等數據資料，納入本項研議項下。另請研發處就本項雙方學術表現之詳細比較，補充說明。</p>	<p>研議內容修正後通過。修正重點如下：</p> <p>一、研議內容補充二校合校著眼於長遠未來發展之相關論述。</p> <p>二、第五點「目前兩校之教師升等與評鑑確有落差，…」文字修正為「目前兩校之教師升等與評鑑制度不同，…」。</p> <p>三、中山大學與高雄大學對外學術獎項，彙整後以表格對照呈現。</p>
四、合校對世界大學排名的影響	<p>請校務研究辦公室依代表之建議調修 QS 排名之預測分析與其他本項相關研議內容。</p>	<p>研議內容修正後通過。 QS 師生比與生師比加註說明，以避免混淆。</p>
五、合校後如何進入 QS200 大	<p>研議內容潤修後通過。</p>	<p>研議內容修正後通過。 有關第二點第六款合校有利爭取更多資源，挹注校務基金，其文字內容應以正面表述呈現。</p>

六、爭取合校經費補助規劃	研議內容潤修後通過。	同意通過研議內容。
七、合校之資源是否會稀釋	研議重點應納入學生關注之社團經費、宿舍、交換生名額、獎學金等資源稀釋問題，請學務處、國際處、教務處補充納入相關規劃，以因應廣大學生之提問。	研議內容文字修正後通過。 「合校後校舍規劃」，修正為「合校後初步校舍規劃」。
八、兩校財務狀況比較	同意通過原研議說明內容；惟少部份文字應儘量中性化。	研議內容修正後通過。 財務報表金額統一以千元為單位。
九、兩校教育經費補助差異	補充高雄應用科技大學、高雄第一科技大學、高雄海洋科技大學合校前後教育部基金需補助情形及相關法規規定。	同意通過研議內容。
十、合校後三個校區未來之規劃	一、有關合校後校區可新建建築物之面積，請總務處確認。 二、有搬遷與新建大樓需求規劃之學術與行政單位，建請初步將校舍規劃補充納入；至於細部規劃則俟校務會議同意合校推動工作委員會成立後，由合校推動工作委員統籌研議。	研議內容文字修正後通過。 有關面積單位，請總務處統一。
十一、合校後之校區空間規劃與搬遷	考量效益及管理層面，未來若合校，建議規劃新建共同教學大樓及共同大型實驗室。另有搬遷與新建大樓需求規劃部份，建請有關需求之學術或行政單位將初步校舍規劃一併補充納入說明。	研議內容文字修正後通過。 有關面積單位，請總務處統一。
十二、合校之兩校區有些距離，學生跨校區選課交通之規劃	一、請教務處調查各校多校區選課方式後，研議規劃合校後跨校選課方案，補充列入。 二、請總務處研議規劃合校後二校區交通接駁可行方案（包括每日班次），補充納入說明。	研議內容修正後通過。 二校區交通接駁可行方案，班次及發車間距之規劃應再強化。
十三、合校學生之畢業證書如何發放	同意通過原研議說明內容；惟應加附教育部及其他學校之可行方案供參。	同意通過研議內容。

十四、合校後大學部選修通識課程的規劃	請西灣學院參考台、清、成等有多校區選修方式，研議相關規劃後補充納入說明。	同意通過研議內容。
十五、合校後在高大校區之學生住宿空間不足，如何規劃？	一、為保障學生住宿之需求，合校後校舍初步規劃新建約1,000床之優質學生宿舍於原高雄大學校區，以應學生住宿之需求。 二、有關合校可建築面積與其他專業用語，請洽詢總務處後進行文字修正。	研議內容文字修正後通過。「合校後校舍規劃」修正為「合校後初步校舍規劃」。
十六、合校後學生社團是否整併？經費是否減少？	學校支持學生社團活動，故合校後社團經費只會增加不會減少。	同意通過研議內容。
十七、合校是否影響交換生名額及經費	請國際處就本項因應規劃再補充說明。	研議內容文字修正後通過。第二點內容修正為「…，故建議合校後需建立制度的緩衝期、落日條款，以保障原中山大學學生之名額與權益。」
十八、合校後是否會再與其他學校合併	同意通過原研議說明內容。	同意通過研議內容。
十九、為何選擇高雄大學合校	請校務研究辦公室將有關「中山高大高師大基本資料調查與比較」相關資料補充納入說明。	同意通過研議內容。
二十、關於合校後老師升等評鑑之規劃、教師轉換系所之規劃	研議內容潤修後通過。	研議內容文字修正後通過。第二點修正為「過渡期模式」執行年限(5-8年?)；第三點新聘專任教師之權利義務採用「中山大學模式」。
二十一、合校後如何保障職員	同意通過原研議說明內容。	同意通過研議內容。

權益原則		
二十二、合校後如何避免如他校合併後各自為營	文字內容以明確簡明方式呈現，修正後通過。	同意通過研議內容。

二、「本校與國立高雄大學合校評估與規劃報告」依本次會議決議修正後逕提5月15日行政會議與5月24日校務會議專案報告。

三、校務會議專案報告後不再修正時，該報告將於合校專區網頁上公告相關會議紀錄平台之連結，以利教職員工生查閱。

三、本小組圓滿達成合校評與規劃階段任務，「合校評與規劃報告」於校務會議報告完成後解散。

參、臨時動議：無

肆、散會(17:00)